

## 赤峰市润苍工业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再利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7月14日，赤峰润苍工业材料有限公司根据《赤峰润苍工业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再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组织召开现场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及特邀专家共7人组成。会前验收组现场查验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核实了建设单位的环保档案资料。会上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环境保护执行情况报告，朝阳彤天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经验收组认真审议，形成最终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赤峰润苍工业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再利用项目于赤峰市固体废物加工利用循环经济园区内，润苍公司现有厂区东侧，场址中心坐标为 N 41°43'34.5"，E 119°18'3.75"，占地 40 亩（26682m<sup>2</sup>），建筑面积 6701m<sup>2</sup>，建设一条二次还原铁生产线。

项目已建成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二次还原铁粉生产车间。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完成了《赤峰润苍工业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2017 年 9 月 5 日，原宁城县环境保护局以赤环发字 2017 ) 79 号文本对本项目进行了批复。该项目 2017 年 9 月正式开工建设，2019 年 8 月调试运行。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600 万元，该验收工程实际环保投资 432 万元，占

实际总投资的16.6%。

#### （四）验收范围

赤峰润苍工业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再利用项目建设内容及配套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表 1 本项目变动一览表

序号	建设名称	环评主要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铝渣、铝灰处理车间	位于厂区北侧，东西长64m，南北宽108m，高5m，建筑面积6912m <sup>2</sup> ，建有一套铝渣、铝灰筛分研磨（雷蒙磨及球磨）系统，处理能力为3万t/a。	由于原材料短缺铝渣、铝灰处理车间生产线未建，仅建设一座厂房。	不属于

###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二次还原铁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为回转烘干窑产生的烟气、烘干废气、圆形振动筛产生的废气及产品包装废气。

本项目回转烘干窑燃用天然气，燃烧废气污染物为烟尘、SO<sub>2</sub>、NO<sub>x</sub>，通过8m高烟囱排放。烘干废气主要为烘干铁粉过程释放的水蒸气。烘干废气是指烘干水蒸气中含有少量铁粉，经布袋收集，水蒸气自然沉淀蒸发，将携带的二次还原铁粉收集在布袋内，定期收集铁粉包装外售。圆形振动筛产生的筛分粉尘二次还原铁粉经过烘干后，由皮带输送机输送至振动筛进行分级，在振动筛进料口上方安装集气罩，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要求。包装机出料口直接与包装袋相

接，包装过程粉尘产生量较小。

## （二）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二次还原铁粉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水及生活污水。

二次还原铁粉生产废水：二次还原铁粉生产废水为尾矿浆及精矿浆的过滤水，主要污染物为 SS，产生量为  $20.52\text{m}^3/\text{d}$ ，均排入场内循环水池，全部回用于选铁工艺，无废水外排。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44\text{m}^3/\text{d}$ ， $432\text{m}^3/\text{a}$ ，经润苍公司废渣综合利用项目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铲车、皮带输送机、球磨机、筛分机、过滤机、除尘器风机等设备，其噪声声压级在  $60\sim 100\text{dB}(\text{A})$  之间。噪声对周围的声环境特别是工作场所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 （1）机械设备噪声防治措施

首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消音、隔音措施，将噪声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同时也通过企业管理运行制度，严格执行“五定”保养，以减少噪音。

### （2）装置区噪声防护措施

对运行噪声较大的设备，将其安放在封闭厂房内，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所有转动机械部位加装减振固肋装置，减轻振动引起的噪声。各种泵的进、出口均采用减振软接头，以减少泵的振动和噪声经管道传播。

加强厂区绿化措施，降低噪声的传播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的要求。

#### (四) 固废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二次还原铁粉磁选尾渣、循环水池沉淀泥沙和生活垃圾二次还原铁粉磁选尾渣及循环水池沉淀泥沙临时储存在尾渣堆场,外售至外售至宁城县汐子镇海波砖厂做建筑材料。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园区环卫部门处理。

#### (五) 环境风险

1、本项目重点防渗区循环水池(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11)进行封闭,设置防渗,地面和裙脚防渗等级等效于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text{cm/s}$ ,防渗性能等效于 6m 厚粘土,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text{cm/s}$ ),一般污染防渗区为二次还原铁粉车间、尾渣堆场(防渗性能等效于 1.5m 厚黏土,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text{cm/s}$ );简单防渗区场内运输道路进行硬化。

2、本项目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规范化排污口;涉水构筑物和危废暂存间按要求做了防渗。

3、企业共建设 3 眼监测井。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气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 $\text{SO}_2$ 、 $\text{NO}_x$ ,监测结果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表 2 干燥炉、窑标准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二级标准限值要求(15m 高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2、废水

二次还原铁粉生产废水为尾矿浆及精矿浆的过滤水,主要污染物为 SS,产生量为 20.52m<sup>3</sup>/d,均排入场内循环水池,全部回用于选铁工艺,无废水外排。

## 3、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

项目的固体废物贮存和处置设施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标准的要求。危险废物贮存、转运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记录》等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有关规定。

## 5、总量控制

本项目总量污染物排放情况为二氧化硫 0t/a;氮氧化物为 0.34t/a。符合项目环评报告书确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建成后对项目周边地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均能够达到验收执行标准。

##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本项目的建设未出现不合格情况。因此,赤峰润苍工业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再利用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单位定期对环保设备进行维护和检查，确保环保设备正常运行，同时做好相关记录。
- 2、加强对员工环保教育和培训提高环保意识和技能。

专家签字：

赤峰润苍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4日